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而定)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而定)
- [編纂] : 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回)
-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及[編纂]之文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列明之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的內容或上文所指的任何其他文件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或[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透過訂立[編纂]釐定。[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本公司同意下，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日期當日上午前隨時調減本文件所述的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數目。在發生此情況下，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edico.com.hk 刊登有關調減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數目的通告。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於[編纂]或前後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即時失效。在該情況下，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edico.com.hk 刊登通告。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屬不受其限制的交易及根據任何適用美國證券法進行者則除外。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務請[編纂]有意投資者垂注，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文件「[編纂]」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該等終止條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 僅供識別

[編纂]